



七千多法轮功学员纽约游行

【明慧网】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八日，美国纽约曼哈顿的唐人街沸腾了，人山人海，来自世界五十多个国家和地区的部分法轮功学员，共有七千多人汇聚在此，举行盛大游行，庆祝法轮大法弘传二十一周年，告诉人们大法的美好，同时呼唤正义良知。浩大的阵势震撼中西方观众，人们惊叹于法轮功的超然正气。

游行从中午十二点开始，游行队伍由三个大方阵，共十一个小方阵组成，浩荡的队伍犹如神龙，见首不见尾，游行队伍散发出的巨大、纯正、慈悲的能量辐射整个唐人街。

游行队伍经过之时，道路两旁众多民众驻足观看，很多华人商家走出店铺观看游行队伍，不少华人感叹：真壮观，这么多人；有的表示要学法轮功；有的说：法轮功的发展越来越壮大……

住在纽约的卡罗尔女士和女儿凯瑟琳一起到唐人街来玩，一见到法轮功游行队伍，卡罗尔女士拉着女儿停下脚步认真观看。她赞叹说：“太好了，传递的就是平和、爱和人性的尊严。”

在纽约曼哈顿生活了四十多年的弗雷德·正殿兴奋地说：“我真没想到今天的游行这么庞大和振奋人心。是我的朋友从印度来参加这个活动，

告诉我一定要来观看今天的游行，我就来了。我不知道怎么来形容我的心情，你看看那个乐团，多壮观，看看那些仙女们，那些民族的服装，都在展示着中国的传统文化。非常的令人振奋。”

“这么振奋人心的游行不能错过。”他一边说，一边很珍惜地把从法轮功学员手中拿到的资料放到背包里，然后说：“我回去一定多了解，有机会一定学。”

陈先生今年八十多岁，讲广东话，退休前是做生意的，家住在中国

蹊跷的回答

2001年1月23日，中共为栽赃法轮功而一手炮制了“天安门自焚”案。面对中共铺天盖地的造谣宣传，这个惊天惨案的确使众多不了解事实的人们被蒙蔽，但冷静分析一下，不难看出其中的蹊跷。

刘春玲（央视“自焚”假戏中当场死亡的女子）有一个八十多岁的老母亲和一个十二岁的女儿（即被送医院的小女孩刘思影，因烧伤做了气管切开手术，按理不能说话，可是四天后刘思影接受采访时说话清脆，甚至还唱了一首歌，但中共媒体不久称其猝死）。也就是说，在2001年初两个月内，这个

城游行起点附近。每次法轮功学员游行，他都来看。他说：“共产党就是不好，它搞些什么事情呀，都是些不好的事情。我住在这几十年了，我觉得法轮功是好的，是正义的。”

另一位来自广东的陈先生，在曼哈顿的唐人街已经工作了十几年，看到游行时，他说：“（游行队伍）真壮观！很好，人真多。”他表示知道法轮功，也知道法轮功在国内已经迫害了十几年，但法轮功学员都坚持着。他说：“中共坏就是坏，它的本质决定了它就是独裁、腐败和邪恶。它是永远都不会改变的。而美国就是自由和民主，所以在这里才有这么好的环境举行这么大的游行。

来纽约十几年的华人黄先生，每年都看法轮功学员游行，他说：“法轮功是很好的功法，可以使人行善，法轮大法是真正的教人做好人。这么多年了，哪里有看到法轮功学员违法的！”

来自广东的王先生，手里拿着介绍法轮功的真相传单，认真地观看着游行。他对记者说：“第一次看到这么多人的游行，原来有这么多人学法轮功，请问在网上可以看到吗？如何学功？书可以下载吗？”当一一得到解答并知道可以在网上都能得到时，他表示一定要上网学。◇

八十多岁的老母亲连续失去了她生活中唯一的精神支柱和经济支柱。我们中国的文化是最忌讳白发人送黑发人，如果法轮功真像中共诬陷的那样，为什么不让刘春玲的母亲出来讲话？而当海外记者采访老人时，老人哭诉说：“你们不要问了，政府不让我说话。”◇



大连甘井子区法院耍流氓“立牌坊”

(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
“明明是流氓，偏要立牌坊”，用在中共法院的头上，可谓是入木三分的真实写照。大连甘井子区法院五月二十四日对法轮功学员阎金华非法庭审的一幕，把中共法庭不讲法律、却装门面、走过场的无耻嘴脸曝露的一览无遗。

阎金华，大连泉水居民，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下午被泉水派出所警察绑架，当天从泉水派出所楼上坠落，导致腿部摔伤。约于二零一二年八月底九月初，阎金华被甘井子区检察院非法批捕。

对阎金华的这次非法开庭，前台是大连甘井子区的公安局、检察院、法院互相勾结，沆瀣一气，背后则是政法委、“610”（中共专事迫害法轮功、凌驾于法律之上的非法机构）的黑手操控，整个过程就是一个字——“假”。

假会见

先是在非法开庭前一天的五月二十三日，大连甘井子区公检法人员百般阻挠辩护律师会见当事人阎金华，一直到下午，才让律师

在两名狱警的监控下会见阎金华，而阎金华根本不知道第二天要开庭。

这个会见短得令人不可思议，律师还没念完家属给阎金华的信，就被狱警强行停止会见。

假旁听

五月二十四日非法开庭前，法院门前布满便衣警察，拿着摄像机拍摄，法院后面有多辆警车，里面坐满警察，戒备森严。法庭只给家属四个座位，其他座位都被便衣坐满，而法院却向亲友宣称座位已经被家属坐满，让在外面等候。

其实“等候”的亲友根本无法进入法庭。

假庭审

在非法庭审过程中，法官明显是站在所谓公诉人一边，多次打断律师辩护，打断家属辩护，几乎只要是律师和家属一讲话，法官就打断。

当家属辩护人指出警察强迫阎金华做伪证，迫使阎金华从楼上跳下使身体受伤，公诉人也态度嚣张打断辩护人的话，蛮横说此事与本案无关。

在律师进行合法辩护时，旁听席



上扮演听众的便衣们就起哄捣乱，使律师无法辩护。

整个非法庭审过程只有一小时，随后法官就匆匆宣布结束。

假记录

另外，书记员竟公然篡改法庭庭审记录，其记录法庭判阎金华三至五年徒刑，并写上家属同意的字样，被家属发现，质问：“我们做的是无罪辩护，你为什么写有罪和刑期？！”书记员不但不以为耻，态度还很不耐烦，最后在欺骗无效的情况下，只好重新改正庭审记录。

参与迫害责任人：

甘井子区法院法官：**李增兰**（女）
甘井子区检察院公诉人：**安颖**（男）
泉水派出所所长：**王宏波**
泉水派出所指导员：**隋广学**

东港——马三家劳教所的酷刑室

【明慧网】马三家劳教所位于沈阳市于洪区，辽宁省被非法劳教的法轮功女学员都被劫持到这里集中迫害。而“东港”则是警察为酷刑迫害法轮功学员而设置的秘密场所。

“东港”位置相对偏僻，所有房间的门窗都糊得严严实实，在外面听不到里面的声音。所谓“不转化”（坚持信仰）的法轮功学员被带到这里后，警察先强迫她们蹲着，两耳塞上耳机，长时间不间断播放诽谤法轮功的内容；如果法轮功学员不妥协，警察便施以“抻床”、吊刑、电刑、暴打、不让睡觉的同时还限制吃饭、喝水和大小便等折磨。

其中主要酷刑——手铐抻，让人生不如死，手、胳膊变形。



手铐抻

以下为部分大连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经历：

张静被警察关在楼下的空房子里，一只手被绑在暖气管上，她蹲不起、站不直，长时间的折磨使她的手失去了知觉。

年过半百的王坦，被警察带到“东港”折磨了两个月，抻、吊……人回来时骨瘦如柴，简直判若两人，看上去没了模样。

高福玲因与其他法轮功学员说话，被警察张磊扇嘴巴子；她的手被抻得呈黑紫色，手总是凉的不过血，警察张磊总声称要整死她。

还有王雪梅、王雪洁姐妹俩都被拉到东港去迫害，我们不知警察怎样

折磨她们姐俩，也不知折磨她们姐俩多长时间。姐妹两个绝食抗议，被强行灌食，后被折磨的不能行走，包夹（警察指使监控法轮功学员的劳教人员）拽着走，我们看到她们的眼皮都难睁开，惨不忍睹。

备注：今年四月初，中国《Lens》杂志刊登题为《走出马三家》的长篇报导，揭露马三家女子劳教所酷刑虐待劳教人员的情况。该刊记者走访了多位曾被劳教的人员，并采集了一些物证，披露了马三家劳教所以对女性劳教人员使用电击、关单人黑小号等处罚，以及实施被称为“老虎凳”、“死人床”、“大挂”等刑具来折磨被劳教人员的情况。

中国《Lens》的报导在网上传播后引发舆论的强烈反响，要求废除劳教制度的呼声再次高涨。但报导随即被当局封杀。◇